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现将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与广州市信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信平”）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我公司与广州信平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协议，将我公司提供广州信平的借款进行延期。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就借款延期及借款年利息进行约定。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广州信平为我公司全资持有子公司，构成我公司银保监会层面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广州市信平置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56573086M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

参考目前市场利率情况

（二）定价依据

定价方法采用外部可比非受控价格法，参考目前市场利率在 6%-12%之间，目前交易定价符合公允性原则。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借款合同项下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52,800,000 元，其中本金 158,000,000 元，利息 94,800,000 元，借款延期内借款年利息为 12%。

（二）交易结算方式

季度结息，到期还本。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本合同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由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成立且生效，履行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24 日止。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我公司与广州信平签订《借款合同》事项经我公司另类投资决策委员会于2013年6月25日审议通过。本次补充协议属于该《借款合同》的展期，借款金额保持不变。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本次补充协议的签署，由我公司和广州信平各自按照内部流程经有权部门审议通过。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监管反映。